2026 年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包括：宣传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承担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全民艺术普及、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开展文化志愿服务，丰富群众文体生活。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开展辖区内社会主义文艺活动，推动文艺队伍的发展，繁荣群众文艺创作。发展竞技运动项目。开展文化、体育合作与交流活动。推动文化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协助做好广播电视服务工作。指导村（社区）开展文化、体育业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协调组、公共文化组、文物非遗组、小戏小品创作基地、融媒体中心、大剧院以及东莞图书馆常平分馆。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36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6.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66.80	本年支出合计	2366.8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66.80	支出总计	2366.8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366.80	236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2366.80	236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66.80	1363.14	1003.6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6.80	1363.14	1003.66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67.50	1363.14	904.36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27.50	1363.14	864.36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99.30	0.00	99.30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67.30	0.00	67.3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6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6.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66.80	本年支出合计	2366.8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66.80	支出总计	2366.8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366.80	1363.14	1003.66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6.80	1363.14	1003.66
[20701]文化和旅游	2267.50	1363.14	904.36
[2070109]群众文化	30.00	0.00	30.00
[2070111]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0.00	10.00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27.50	1363.14	864.36
[20703]体育	99.30	0.00	99.30
[2070305]体育竞赛	2.00	0.00	2.00
[2070306]体育训练	67.30	0.00	67.30
[2070307]体育场馆	8.00	0.00	8.00
[2070399]其他体育支出	22.00	0.00	22.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363.1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90.96
[30101]基本工资	79.05
[30102]津贴补贴	266.73
[30107]绩效工资	82.2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2
[30113]住房公积金	47.2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1.3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18
[30201]办公费	5.0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7]邮电费	4.50
[30209]物业管理费	4.00
[30211]差旅费	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3]维修（护）费	9.00
[30214]租赁费	3.5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40
[30218]专用材料费	4.80
[30226]劳务费	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1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0
[30302]退休费	42.71
[30307]医疗费补助	1.29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03.66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1.1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1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89
[30201]办公费	2.50
[30205]水费	10.80
[30206]电费	71.00
[30207]邮电费	12.18
[30209]物业管理费	192.07
[30213]维修（护）费	57.72
[30216]培训费	13.00
[30218]专用材料费	7.30
[30226]劳务费	120.6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0
[30228]工会经费	6.5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0
[30308]助学金	43.60
[310]资本性支出	2.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2.00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9.40	9.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00	8.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	1.40	0.00	0.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363.14	1363.14	1363.1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90.96	1190.96	1190.9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18	128.18	128.1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03.66	1003.66	1003.66	0.00	0.00	0.00	0.00	
融媒体中心日常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融媒体中心正常运行，实现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做好宣传文化工作。
编外人员经费（规模管控人员）-融媒体人员	324.00	324.00	324.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融媒体中心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员工的积极性，促进我镇宣传文化水平的提高。
图书馆和文化馆日常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图书馆和文化馆正常运营，图书馆工作日免费开放供读者阅览书籍，文化馆开展各类文化惠民培训，讲座，满足广大群众对文化日益增长的需求。
大剧院日常经费 文化大楼维护管理费	260.05	260.05	260.05	0.00	0.00	0.00	0.00	做好文化大楼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大剧院，会议室，图书馆，常平文化分馆正常使用。
常平文化中心设备设施维修和升级改造专项经费	38.60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文化大楼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大剧院，会议室，图书馆，常平文化分馆正常使用。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电大厦维护管理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广电大厦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各工作组业务办公用房正常安全使用。
公车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 4 部采访公车粤 SU2064、粤 S210K2、粤 SC644A，粤 SD28853 正常运行，完成采访任务。
水电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完成文化中心大楼，文化广场，广电大厦三地的水电费支付，保障办公设施设备正常使用，保证我中心各职能工作顺利进行。
编外人员经费（规模管控人员）-文化艺术专业人员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文化专业类人员 5 人，负责我中心公共文化组和非遗组工作，发挥文化艺术专业技能，缓解人手不足问题，减轻文化活动工作负担，保障文化活动工作顺利开展。
编外人员经费（规模管控人员）-文化管理人员	30.20	30.20	30.20	0.00	0.00	0.00	0.00	保证专职文化管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障我中心各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购买后勤服务专项经费	30.36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利用购买服务方式补充工作人员岗位，解决我中心用人紧张情况，保障我中心各职能工作正常开展。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补助地方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贴（中央）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推动全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上级补助地方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贴（省级）	0.65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推动全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城市阅读驿站补助（市级）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利用率，提高我镇公共文化水平，加快文化强市的建设步伐。
市级文艺创作生产基地扶持补助经费-东莞（常平）小戏小品创作基地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常平创作基地充分发挥在艺术创作生产、展演和研究过程中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凝聚人才，潜心创作，力出精品，丰富人民的文化生活。
体育馆专项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维持体育馆的正常运作，用于体育馆的所有日常开支，办公经费、清洁费、维修费等。
常平镇体育发展基金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向体育人才发放相关的劳务费用，购买相关的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排球、手球训练基地补助	17.30	17.30	17.30	0.00	0.00	0.00	0.00	向手球和排球基地教练员发放劳务费，购买相关的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东莞市公务员篮球赛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公务员参加市公务员篮球联赛，丰富公务员生活，提高公务员身体素质，项目成绩争取进入甲组前四名，扩大常平篮球影响力。
东莞市常平手球队市级业训基地费用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常平镇手球业训基地是与樟木头镇共建的市级业训基地，项目的日常训练及管理由我镇负责，每年代表我市参加省级和代表我镇参加市级相关比赛任务。项目成绩争取省级比赛进入前六名，市级比赛第一名。
引进高水平人才经费（市级）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引进高水平体育人才，培养及输送省市专业运动对，提升我镇体育人才水平。
东莞市常平排球队基层体育训练基地经费（市级）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常平镇排球业训基地是我镇组建的市级业训基地，项目的日常训练及管理由我镇负责，每年代表我市参加省级和代表我镇参加市级相关比赛任务。项目成绩争取省级比赛进入前六名，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文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比赛第一名。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66.80万元，比上年增加217.97万元，增长10.14%，主要原因是按市镇财政预算安排，与常平镇体育管理服务中心账务合并，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预算2366.80万元，比上年增加217.97万元，增长10.14%，主要原因是与常平镇体育管理服务中心账务合并，专项业务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4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1.05%，主要原因是遵循厉行节约原则，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4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1.05%，主要原因是遵循厉行节约原则，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2.0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92.0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902.3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3836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套。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常平图书分馆图书购置。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45万元，下降56.25%，主要原因是遵循厉行节约原则，减少委托业务费支出。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大剧院日常经费-文化大楼维护管理费	260.05	做好文化大楼日常维护工作，对大楼进行定期检查并及时维修，保障大剧院，会议室，图书馆，常平文化分馆正常使用。
编外人员经费（规模管控人员）-融媒体人员	324.00	保证融媒体中心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员工的积极性，促进我镇宣传文化水平的提高。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